

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6094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
巷11號

承辦人：劉竹翠

電話：02-27026141#227

傳真：02-27093227

電子信箱：th-landy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客文字第11401074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 (36014893_1140107428_1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4年度客
能力認證」，請本府各單位惠予提供相關獎勵措施及客語
認證開班資源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2月18日師大進字第
11410038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各機關學校如有相關獎勵措施及客語認證開班相關資
源，請於114年3月10日前免備文逕寄th-landy@gov.taipei
電子信箱，提供予本會彙整，俾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客
語認證報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公
告，如無則免予回復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電 交 2025/02/21 14:36:14 文 章 換

